

管制人员的答复

(问题编号：3139)

总目： (94) 法律援助署  
分目： (-) 没有指定  
纲领： (-) 没有指定  
管制人员： 法律援助署署长 (邝宝昌)  
局长： 行政署长

问题：

请局方提供下列基金2019-20年度的结余、政府注资金额、投资或其他收入及开支总额。如有其他基金属于局方范畴而未有包括，亦请按上述项目提供资料。

1. 法律援助辅助计划基金

提问人： 马逢国议员 (立法会内部参考编号：72)

答复：

法律援助辅助计划基金(基金)由法律援助署根据法律援助辅助计划管理。

截至2020年9月30日，基金在2019-20财政年度的结余、收入及开支分别为2.13亿元、1,360万元及560万元<sup>注</sup>。政府在2019-20年度没有向基金注资。

注：数字尚待审计署署长核算。